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優秀學生獎學金
申請書

申請項目：才藝優秀獎學金

<table>
<tr><td>申請人姓名</td><td colspan="2">身分證統一編號</td><td>生　日</td><td>聯絡電話</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年　月　日</td><td></td></tr>
<tr><td colspan="3">就讀學校學校全銜</td><td>年　級</td><td>族 別</td></tr>
<tr><td colspan="3"></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4">□個人賽</td><td colspan="2">參賽名稱</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主辦單位</td><td colspan="2">□教育部
□國教署
□教育部其他司處：_____</td></tr>
<tr><td colspan="2">獲獎名次</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獲獎日期</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5">□團體賽</td><td colspan="2">參賽名稱</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主辦單位</td><td colspan="2">□教育部
□國教署
□教育部其他司處：_____</td></tr>
<tr><td colspan="2">成隊人數</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獲獎名次</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獲獎日期</td><td colspan="2"></td></tr>
<tr><td>德行評量</td><td colspan="4">□改過銷過後或功過相抵後，無小過以上之處分</td></tr>
</table>

<u>未領有其他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單位之原住民學生獎學金，若有偽造不實情事，願負法律責任並繳回獎學金。</u>

申請人：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請檢附以下文件：□學籍系統身份證明或戶口名簿
□前一學期獎懲紀錄或證明(國小階段無獎懲紀錄者無需附件)
□近一年內獲獎證明文件影本
□競賽手冊影本（參加團體賽者務必檢附）

□檢核確實具有原住民身分

學校初審決議：　□合格　□不合格　　承辦人：

電話:

※請學校承辦人審核申請人確實具有原住民身分證明文件、獎懲紀錄證明及、獲獎證明文件、競賽手冊等之齊備性，倘未具原住民身分，則不符申請資格，請務必落實審核。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優秀學生獎學金
（學校全銜）
申請合格名冊

申請項目：**才藝優秀獎學金**				
編號	姓名	競賽名稱	獲獎名次	備註

學校初審人員	單位主管	校長

說明：本表由各學校填寫初審合格學生名冊，經學校主管核章後，併同申請書及檢附資料提出申請，**本署所轄學校**請傳送電子檔至承辦人信箱（flower2886@cyhs.tc.edu.tw）；**直轄市及縣（市）立學校**函送教育局（處）彙整複審後，由教育局（處）傳送電子檔至承辦人信箱（flower2886@cyhs.tc.edu.tw），**未經教育局(處)逕送承辦學校者，予以退件**。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優秀學生獎學金

（　　縣/市）申請合格名冊

申請項目：**才藝優秀獎學金**					
編號	學校	姓名	競賽名稱	獲獎名次	備註

教育局（處）複審人員	單位主管

說明：本表由各教育局（處）填寫各縣市複審合格學生名冊，核章後傳送電子掃描檔至承辦人信箱（flower2886@cyhs.tc.edu.tw）彙整確認。